



我忽然理解了妈妈

□张瑜

婆婆买回来几串葡萄，我端到厨房清洗。洗着洗着，忽然想起小时候的夏天。那时候，我们全家唯一的收入，是靠爸爸捕黄鳝和泥鳅，运气好的时候，每天能卖多几块，运气不好的时候，就没有什么收获。爸爸每天晚上都会背着电瓶，消失在浓重的夜色中。他没什么技术，从没进过工厂，光有一腔力气和胆量。

爸爸每次入夜以后出发，直到半夜两三点才回来。而早晨的时光，是属于妈妈的。为了能卖个好价钱，她总是四五点就起床，电瓶车后座上挂着秤砣和大脚盆。一到那个摊点，妈妈就放下脚盆，把昨夜捕捞的黄鳝、泥鳅统统拿出来。那些东西具有顽强的生命力，不停在脚盆中扭来扭去。行情好的时候，遇到四五个买主，立马销售一空；行情不好的时候，蹲上半天，都卖不动一样。

妈妈的心情，也常常跟着行情而变化。有时候，她回来愁眉不展，骂骂咧咧基本就说明卖不动。这样的時候，往往遭殃的是我们。但不管怎样，只要上街，她必然带一点海鲜和水果回来。

我少年时代吃得最多的是青占鱼。这种鱼虽然肉质比较粗，但价格便宜，对于爱吃腥的我来说，已经是很好的选择了。妈妈买回来的青占鱼，常常不怎么新鲜，在清洗的时候软塌塌的，甚至肚子里的刺都露出来了。奶奶一边洗一边嘀咕：这么差的鱼，买回来干嘛，还不如不吃。

妈妈气不过，一边扫地一边回应：有的吃已经不错了，你知道我早上才卖几块钱吗？在我的记忆中，她们的争吵从没停息过。有时候因为做菜多放了油，有时候是妈妈买回来的东西质量差。

记忆最深刻的一次，是妈妈收摊回家，带回来一些葡萄。我嚷嚷着要吃，奶奶忙不迭地给我洗。她一边洗，一边悄声跟我说：你妈买来的，喂猪还差不多。没想到，刚刚被妈妈听到。她瞪了奶奶一眼。我拿来一颗，尝一尝，果然很难吃，抗议说：妈妈，你能不能不买这种已经掉下来的，一点不好吃。她二话不说，拿过整个果篮，大声呵斥我：吃，就知道吃！你知不知道，你爸每天几点回来？

那时候，我还太小，根本不理解父母身上的压力。我只知道，邻居家买的大彩电又在播放新的武侠剧了。后面的女同学，她妈妈又给她买了新鞋。而我只能偷偷摸摸隔着墙壁，听一听“吼吼哈哈”的声音。我的身上，永远只是校服，穿不完的校服。现在，当我做了妈妈，忽然理解了她的不易：丈夫没有稳定的工作，也没有固定的收入，全靠运气吃饭。

曾经她在上海做过保姆，现在在这个偏远的小山村，整日被孩子和家务捆绑。或许，她也有梦想，也期待能过上富裕的生活，但生活是残酷的，如果有选择，她也想买成串成串的葡萄，也想买新鲜的海味。当一家人只能在生存线上挣扎的时候，其实是没有选择的。

长大后，每当我吃着香甜的葡萄，总会想起那时候的夏天。

那年，送儿上大学

□鲁建土

那年，儿子考上了吉林的一所大学。收到录取通知书的那天，我是喜忧参半，喜的是儿子十二年的寒窗苦读，终于圆了可以上大学的梦；忧的是家与学校相距五千里，真可谓儿行千里父担忧啊！

九月八日是学校报到的日子，六日傍晚，我们一家三口怀着既兴奋又紧张的心情，踏上了北上的列车。出发前夕，我与儿子有过许多交流，也对今后的大学生活中将要碰到的问题进行了沟通，还刻意淡化了家与学校的距离。当真真切切上了火车，我的心随着车厢的颠簸变得忐忑不安。

列车经过三十四个小时，穿越六省一市，于八日凌晨三时到达吉林省四平车站。儿子在软卧车厢里，结识了从浙江长兴上车去同校报到的女同学一家三口。出门在外，相识是缘，两家六个人结伴而行，少了旅途的寂寞，平添了许多欢乐。

还是那位女同学心细，下了列车，她建议大家去车站旁边通宵营业的肯德基店小憩，待天明校车来接。时间过得很快，我们用过早点，远远看到广场上的校车。走出肯德基店，气温也不是太低，只是T恤衫外加件外套而已，跟家乡差不多，心里宽慰了许多，和出门时的想象大相径庭，也为我们带了毛衣毛裤而暗自发笑。

在大学里办妥了报名手续，领取生活用品，随后来到了六楼的宿舍，整理床铺，放置好日常用品。休息片刻，我们见时间尚早，离了宿舍，到学校四处走走，熟悉环境。大学的面积大得很，要看大学的全貌，一时三刻还真看不过来。只是校园的树除了白杨树还是白杨树，显得有些单调，犹如这里的大学生活。想想儿子要在这里单独学习、生活四年，嘴上没说，心里已经十分牵挂。学校毗邻就是商业街，不知不觉我们逛起街来了，走进一间蒙古人开的商铺，店内是一对母子，儿子只有两岁，活泼可爱，卖的是酒和工艺品。我选了一瓶52度的“闷倒驴”白酒和一壶68度“闷倒驴”草原烈酒，妻挑选了一把牛角梳子，权作留念。

儿子提议中饭去学校食堂吃，我们随了他。食堂饭是套餐，不锈钢盘子里一份饭，小菜随点，菜不辣，价不贵，还合口味，吃的方面总算安了心。家长见面会安排在下午两点，其间，我们又回宿舍稍作休息。见面会上，老师简要介绍了学校的一些情况和作为一个大学生应该注意的事项。

本来我们晚上坐火车回家，在此与儿子别过，但他坚持要送我们上火车，在临行前，再次陪我们逛逛街，毕竟难得来一趟，我们也不好拒绝他。

从学校乘公交车到火车站，不过五站路程，站外就是最繁华的商业区，我们三人还算悠闲地选购了一些所需的商品。随着天色渐渐暗淡，我的心也暗了下来。我决定选一家幽雅的餐馆，再吃一餐团圆饭，算是给儿子辞行了。点了几个菜，我倒了一杯酒，边吃边叮嘱儿子，气氛已经很沉重了。妻和儿子吃得很少，说着话，却是强颜欢笑。去车站的路上，儿子一再提醒我：到了杭州，换车千万要看清车次，别上错车。儿子说话时声音哽咽，我也是热泪盈眶。

来到车站大门，我安检好行李，本想等妻进来后，我再出去和儿子道别。等了好久，才见妻满脸泪水地进来，我问：“儿子呢？”妻已泣不成声，告诉我：当她进车站时，儿子只说了句“爸爸妈妈慢走”，便突然转身离开了，追也追不上。我安慰妻，这样也好，送儿千里终须一别。不知不觉我的泪也流了下来。我心里清楚，儿子一定躲在某个角落里，看着车站在失声哭泣。我们徘徊在候车室里，通过窗口向车站广场方向眺望，希望看到儿子的身影，无奈夜色茫茫，只有路灯和几棵孤独的白杨树。

想起就此一别，半年后才能相见，泪水再次模糊了双眼。

总第7226期 配图 汤青 投稿邮箱：essay@cmb.com.cn